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2.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3. 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4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。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玉龙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 1：《关于选举于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（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；

同意于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候选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 2：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（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；

同意聘任闫泽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关于议案2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“2022-054”号

临时公告。

议案 3: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(9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;

议案 4: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(9 票赞成,
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;

关于议案 4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《龙建股份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。

议案 5: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9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;

关于议案 5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“2022-055”号临时公告。

议案 6: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—2024 年滚动发展规划》(9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, 在提前充分研究了提交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的前提下, 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,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《龙建股份独立董事意见》。

四、上网公告附件

龙建股份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31 日

- 报备文件

龙建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附件：于波先生简历

于波先生，汉族，1973年11月出生，民盟盟员，研究生，高级经济师，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总监业务资格、管理咨询顾问资格、高级物流师资格。

于波先生2014年6月至今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期间2020年6月至2021年7月挂职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副主任。目前兼任黑龙江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理事、黑龙江省高级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、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委员、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、中国民主同盟黑龙江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副主任委员。